



THE CALL 野性的呼唤 OF THE WILD

[美]杰克·伦敦 著
李妍 译

谁手里有大棒，谁就能掌控法律，
虽然不一定能和解，但不得不服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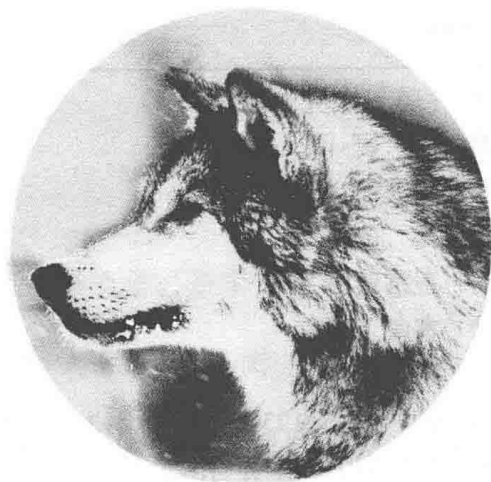


古老的原始的歌谣在翻腾，
习俗的铁链不断被撕扯，
沉睡在寒冬里的野性的歌，再一次被唱起。

野性的呼唤

THE CALL OF THE WILD

[美]杰克·伦敦 著
李妍 译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野性的呼唤 / (美) 杰克·伦敦著; 李妍译. —北京:
中国华侨出版社, 2016. 7

ISBN 978-7-5113-6118-9

I. ①野… II. ①杰… ②李… III. ①长篇小说—
美国—近代 IV. ①I712.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149540 号

野性的呼唤

著 者 / [美] 杰克·伦敦

译 者 / 李 妍

策划编辑 / 周耿茜

责任编辑 / 文 蕾

责任校对 / 王京燕

封面设计 / 木鱼工作室

经 销 / 新华书店

开 本 / 880 毫米 × 1230 毫米 1/32 印张 / 6 字数 / 86 千字

印 刷 / 北京中印联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 2016 年 9 月第 1 版 2016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7-5113-6118-9

定 价 / 29.80 元

中国华侨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静安里 26 号通成大厦 3 层 邮编: 100028

法律顾问: 陈鹰律师事务所

编辑部: (010) 64443056 64443979

发行部: (010) 64443051 传真: (010) 64439708

网 址: www.oveaschin.com

E-mail: oveaschin@sina.com

译者序

1876年，杰克·伦敦（Jack London），即约翰·格里菲斯·伦敦（John Griffith London）降生在美国旧金山一个居无定所的占星术师家里。因为家境贫寒，他自小学毕业以后就肩负起家庭的重担，甚至在加州大学只读了一学期就辍学了。1900年，年仅24岁的他凭借第一本小说集《狼子》

而享誉全国，到了1916年，他先后共出版了51部著作。他的风格独树一帜，每一本作品中都充满了阳刚之气，无论是男子汉还是大家闺秀，人们都喜欢他的作品。因此，他在美国文学乃至世界文学史上都享有崇高的地位。

杰克·伦敦有着非常丰富的生活经验。他从小家庭贫困，小学毕业之后，他就去打工赚钱，当过报童，做过罐头工人，曾混迹街头，练就了一身打架的本事。后来，他还做过水手。一次航行之后，他将这一路上的经历都记录在了一篇名叫《日本海口的台风》的散文中，并拿到了《呼声》杂志举办的写作大赛的第一名。从此，杰克·伦敦走上了文学道路。

杰克·伦敦在写《野性的呼唤》这部作品时，他大胆地选择了一个新颖的题材——狗。这条狗名叫巴克，他出生在加利福尼亚温暖地带的一户富贵人家里，

是一条圣伯纳犬和一条苏格兰牧羊犬的混血儿。有一天，他被人偷出来卖到了严寒的北方。在淘金路上，从文明的中心跌落到原始中心的巴克头一次遭受了绳子的捆绑，被勒得几乎要昏厥过去的他被人毫不留情地搬到车上。但这一切仅仅只是一个开始，真正教会他“弱肉强食”这个定律的是一个穿着红色绒线衫的人，那个人下手凶狠，用大棒子将他狠狠地毒打了一顿，打得他几次昏死过去。经过这次教训，他才终于意识到“手拿大棒的人才是制定规矩的人”，他不能不服从，但也必须开始努力适应新的环境与生活。

但现实向来都是残酷的，他的狗伙伴们更是教会了他这一点。先是鬃毛的惨死，那条可怜的狗只是因为向斯匹茨表示友好而被无辜咬伤，成了其他同胞的食物。这样悲惨而残酷的命运随时都会降临到巴克和每一条狗的身上，面对严峻的现实，巴克只有让自己

学会聪明、狡猾，甚至会学斗争。或许就像作者说的那样，这一切都说明了他的适应能力，也意味着他曾经的道德本性的变化与解体。事实上，正如本书作者所说的那样，“在南方那样一个充满爱与友谊的法则的国土上，尊重个人的财产与感情是不错的。但北方这样一个只有大棒与獠牙的地方，在残酷的生存竞争中，道德本性往往会成为一种虚荣的障碍，尊崇它的最后都会倒霉。”

所以，当巴克发现自己的食物被偷吃、抢吃，他也不再无动于衷，而是也学着偷。尽管他并不喜欢偷，但为了生存他必须去偷。尽管他也不会去抢，但为了生存他必须学着狡猾，暗地里去偷。在这个只有大棒和獠牙的残酷社会里，他狡猾的天性和原始的本能都被唤醒了。他记起了自己的种族，记起了自己的祖先们留在遗传里的种种古老的生存技巧，也记起了自己

原始的野性和对蛮荒生活的依恋。有时候他甚至会在寂静的月夜下坐在旷野里，对着月亮发出幽幽的号叫，和其他的狼嚎共鸣。

最后，他的主人被印第安人杀害，他回到丛林与狼群结伴。至此，巴克彻底从文明蜕化到了原始，而造成了这一切的始作俑者，正是那些文明的人。

整个小说虽然只是讲述了一连串狗的故事，但却是妙趣横生，引人深思。

杰克·伦敦曾经跻身于世界上名气最大的作家之一，他的作品大多一经问世就被译成各国文字，其中，《铁蹄》和《热爱生命》还受到了列宁的赞赏。而美国传记小说家伊尔文·斯通更是在他的杰克·伦敦传《马背上的水手》中称赞杰克·伦敦为美国无产阶级文学之父。

目录

| 野 性 的 呼 唤 |

第一章 步入蛮荒 / 001

第二章 大棒和獠牙 / 023

第三章 原始的本性 / 041

第四章 霸权之争 / 069

第五章 雪路苦役 / 087

第六章 为了那份执着的爱 / 117

第七章 呼唤声声 / 145

第一章

步入蛮荒

古老的原始的欲望在翻腾，

习俗的铁链不断被撕扯；

沉睡在寒冬里的野性的歌；

再一次被唱起。

巴克没有看报纸的习惯，所以他不知道，一场灾

难即将降临。不单单是他自己，从普格特湾^①到圣地亚戈^②，但凡是有着温暖的长毛和结实的肌肉的狗都即将面临巨大的灾难。因为人类在北极探索的过程中发现了一种黄色的金属，在轮船公司与运输公司的大力吹嘘下，成千上万的人为了能到北方去，都需要得到结实的、能干活的，并且有着又厚又长的毛发经得起寒冷的狗。

巴克居住在一间名叫米勒法官大屋的大房子里。房子位于圣克拉拉谷，那里离大路较远，外面阳光普照，四周绿树成荫，透过树丛正好能看见宽阔幽静的大凉台。一条碎石汽车道通往大屋，车道被宽阔的草地和高大的白杨林包围。与前面的气魄相比，后面的景色更为宏大，这里有一个巨大的马厩，马厩里有 12

① 普格特湾：位于美国华盛顿州濒太平洋岸的海湾。

② 圣地亚戈：位于美国加利福尼亚南部的海港。

个应差的马夫马童；仆人的住房爬满了绿色的常春藤，外层的房舍排列得整整齐齐，一眼看不到头；长长的葡萄架，碧绿的牧草地，清楚可见偌大的花圃与草莓园，还有喷水井和水泥修的水池。早上的时候，米勒法官的孩子们会在这里跳水，天气炎热的下午，他们又会到这里泡澡。

这片美好的宁静的庄园正是巴克的出生地，如今他已经长到 4 岁了。当然，这片偌大的土地上还有别的狗，但是那些狗根本不值一提。他们来了，又走了。他们只是在狗窝里住住，或是待在屋子里的某个僻静的角落里。他们都很奇怪，就像那条日本叭儿狗土次，或者那条没毛的墨西哥狗伊萨伯尔。他们很少把鼻子伸到门外，也很少到场子里走动。此外，这里还有 20 多条猎犬，他们时常从窗户外对着屋子里的土次和伊萨伯尔狂吠，模样看上去尤其吓人。而事实上，这两

条狗身边环绕着很多手拿扫帚和拖把的女仆充当保护神。

巴克则与他们不同，这一片天地都是他的，但他既不是猎狗，也不是宠物。他可以自由地跳进泳池里嬉戏，或是跟着法官的儿子们一起打猎。他会在清晨或是黄昏时间陪着法官的两个女儿四处闲逛，像保镖一样保护她们的安全。到了冬天，他在图书室里烤着火，在法官的脚边沉沉睡去；有时候他会将法官的孙子背在背上，跟着他们一起到草地上、泉水边甚至是马厩和草莓园里玩耍，并保护他们。他在狗群中有着独一无二的威信，就连土次和伊萨伯尔他都不放在眼里。他就像是这片土地上，无论是天上飞的，还是地上跑的，甚至是地底里爬行的所有生物的国王，甚至包括人在内。

巴克的父亲是一条圣伯纳大种狗，名叫爱尔莫，

他曾是米勒法官最要好的伙伴。巴克也希望自己能像父亲那样，尽管由于他的母亲舍卜——一条苏格兰牧羊犬，他的个子不及父亲那样大。但他也有 140 磅重，加上优越得意的生活和其他动物的尊重，在他脱离了幼犬时期后，他就培养出了十足的王室气派。在他脱离幼狗期之后的 4 年，他过着贵族一样的生活，对此他内心十分自豪，有时候也会想，这应该就是与世隔绝的乡绅的生活吧。但志得意满的生活并没有使他变得娇生惯养，这救了他一命。他始终保持着狩猎和户外活动，既能锻炼肌肉又能保持健康。他和其他爱游泳的人一样，对水有十足的兴趣。

1897 年秋天，因为克朗代克的新发现，世界各地的人们都争先恐后地往冰天雪地的北方奔去。巴克不看报纸，所以并不知道这个消息，也不知道花匠有一个讨厌的助手叫曼纽埃尔。曼纽埃尔不仅喜欢玩中国

彩票，更糟糕的是还坚信一套赌法。于是，他走霉运也就很正常了，因为坚守一套赌法需要花很多钱，但他那一点工资只够养活他的老婆和孩子。

那是一个值得纪念的夜晚。法官出去参加葡萄种植家协会的会议了，孩子们都在忙着组织运动员俱乐部，所以谁都没有发现曼纽埃尔带着以为只是出门溜达散步的巴克从果园穿了出去。他们来到社团公园的停车场旁，那里有一个陌生人。他们简短地交谈了几句，巴克就听到了银洋叮叮当当的响声。

那个人粗声粗气地说：“你得把东西包装好了再给我。”曼纽埃尔找来了一根绳子折起来，套在巴克的项圈下面。

“不用，只需要一根绳子就行了。”曼纽埃尔说。陌生人冷哼一声，没有提出反对。

巴克并没有拒绝绳套，这倒是很新鲜，但是他习

惯相信自己认识的人，觉得他们有比自己更聪明的头脑。但接下来曼纽埃尔竟然将绳套那头交到了陌生的人手里，这令他非常不满，便冲他们发出了几声威胁性的咆哮。巴克很有自尊，他这样只不过是略微表达了自己的不满，他觉得这已经足够表达命令。令他意想不到的，那个陌生人非但没有受到警告，反而将绳套勒得更紧了，勒得他几乎出不了气。气急的他愤怒地朝那人扑过去，却没想到那人突然伸手抓住了他咽喉前端的绳子，借力一扭，直接将他摔倒在地。绳套越收越紧，巴克的舌头都伸出来了，胸脯也因为大力呼吸而一起一伏。有生之年，巴克还从来没有受过这样恶毒的对待，也没发过这么大的火。渐渐地，他便体力不支停止挣扎，目光呆滞。两个人等火车一停就把他丢进行李车厢，这下他完全失去知觉了。

等到巴克迷迷糊糊渐渐恢复意识时，他只觉得舌

头火辣辣的疼，身下也在不停地摇晃。当听到火车头抵达十字路口发出呜咽的鸣叫声时，他也知道自己来到了什么地方了。他曾多次跟着法官出门，所以清楚地知道坐行李车厢的滋味。他睁开眼，如同一位被绑架的国王，眼里充满着愤怒，那人朝着他的咽喉扑过来，他迅速咬住了对方的手，双方都铆足了劲儿不肯松开，直到他被绳套勒得昏死过去才停了下来。

行李员被这吵闹声引了过来，那人遮住被咬伤的手，说道：“真是一只疯狗！我把他带到旧金山的老板那里，交给那里一位不错的狗医看看，最好能治好他这病。”

很快，那人就带着巴克来到了旧金山海岸一家沙龙后的棚屋里，还说了火车上的遭遇。

他不禁咕哝道：“我就拿到了 50 美元，以后就算给我 1000 美元我也不干这事了！”